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黃文柔
電話：03-8227171#306
電子信箱：pn001036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新城鄉新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1402552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550000A_1140255221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4025522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「115年至117年-全國公教員工年金保險方案」（以下簡稱本保險），經公開徵選由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台灣人壽）獲選承作，檢送本保險辦理說明資料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同仁參考運用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（以下簡稱人事總處）114年12月22日總處給字第1144002429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因應少子女化及高齡化社會發展趨勢，協助公教員工提早做好財務規劃，使其老年經濟生活更有保障，提供多元理財之選擇，經人事總處辦理公開徵選本保險承作保險公司，由台灣人壽獲選承作，辦理期間自115年1月1日0時起至117年12月31日24時止，為期3年，並提供下列2項通路銷售，相關規定請參閱旨揭說明資料，另投保作業請逕洽台灣人壽辦理。

(一)「金安享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」：自115年1月1日0時起，於實體通路銷售。

114/12/29



(二)「金穩年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」：自115年1月31日0時起，於網路通路銷售。

三、相關注意事項：

- (一)本保險係徵選合法登記並有意願提供優惠內容之保險公司，轉介予公教員工，相關保險給付資金由承作保險公司自行籌措，被保險人保險費用由投保人全額負擔，人事總處不負貼補之責。
- (二)購買本保險前，請詳閱保單條款及瞭解給付方式、宣告利率機制、解約費用等。如因本保險發生任何糾紛，由承作保險公司及投保人依民法、保險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解決，人事總處不涉入處理。
- (三)本保險係由台灣人壽自負風險管理責任，依被保險人各項條件進行評估，爰該公司就本保險具有最終准駁核保權。
- (四)本保險相關資訊業已公告於人事總處全球資訊網給與福利處「福利文康」區及台灣人壽官方網站，如需進一步瞭解相關內容，洽詢電話：市話免費撥打0800-099-850、付費撥打：02-8170-5156。

四、檢附人事總處原函及保險辦理說明資料各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府一、二級機關及本縣身心健康及成癮防治所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